

2018 年长春市九台区交通运输系统预算

2018 年 6 月 6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 “三公” 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 二、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 三、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 四、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 “三公” 经费支出表情况
- 五、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情况
- 六、2018 年部门收支总表情况
- 七、2018 年部门收入总表情况
- 八、2018 年部门支出总表情况
-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018 年度长春市九台区交通运输系统 部门预算

第一部分部门概述

一、主要职能

交通运输局是主管全区公路、水路交通及相关行业的区政府职能部门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九台区交通运输局内设 8 个职能科(室),分别是党委办公室、行政办公室、行政审批办公室、人事科、财务科、公路科、乡道科及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科。机关人员编制 18 人,其中行政编制 17 人,工勤编制 1 人,下设 3 个基层单位分别为运输管理所、海事处、公路段。

三、部门预算基本情况

(一)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长春市九台区交通运输局本级和所属事业单位,共计 4 个预算单位。

1 长春市九台区交通运输局

2 长春市九台区公路管理段

3 长春市九台区运输管理所

4 长春市地方海事处

(二) 预算单位人员构成情况

长春市九台区交通运输局单位现有人员 32 人，其中，在职人员 16 人，离退休人员 16 人。

长春市九台区公路管理段现有人员 62 人，其中，在职人员 24 人，离退休人员 38 人。

长春市九台区运输管理所现有人员 68 人，其中，在职人员 39 人，离退休人员 29 人。

长春市九台区地方海事处在编 13 人，在岗人员 13 人。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21864.12	一、一般公共服务	1,232.70	1,232.7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1864.12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31	88.31		
二、上年结转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3.18	23.18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21739.7	21739.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2.93	12.9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21864.12	支出总计	21864.12	21864.12		

二、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预算支出表

部门预算公开表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类款项）	预算数
一般公共服务	
人大事务	
行政运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一般事业管理事务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31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8.31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8.3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3.18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18
行政单位医疗	15.93
事业单位医疗	7.25
交通运输支出	21739.7
公路水路运输	21739.7
行政运行	172.14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6
公路建设	19588.15
公路养护	1232.7
公路运输管理	270
海事管理	90.71
住房保障支出	12.93
住房改革支出	
住房公积金	12.93
合计	21864.12

三、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部门基本支出表

部门预算公开表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2018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80.07	680.07	
30101	基本工资	371.78	371.78	
30102	津贴补贴	7.74	7.74	
30103	奖金			
30106	伙食补助费	15	15	
30107	绩效工资	98.94	98.9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2.1	62.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5	10.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1.13	41.1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45	10.45	
30113	住房公积金	41.43	41.4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	2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1.49		251.49
30201	办公费	32.35		32.35
30202	印刷费	5		5
30203	咨询费	3		3
30204	手续费	0.4		0.4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		3
30207	邮电费	2.35		2.35
30208	取暖费	25.01		25.01
30211	差旅费	13.5		13.5
30213	维修（护）费	3		3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1		1
30218	专用材料费	5		5
30226	劳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2		3.2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9.7		79.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88		31.8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1		43.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6.31	406.31	
30301	离休费		7	
30302	退休费	370.31	370.31	
30304	抚恤金	15	15	
30305	生活补助	10	10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4	4	
30309	奖励金			
30311	住房公积金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合计		1337.87	1086.38	251.49

四. 2018 年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预算公开表4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预 算数	比2017年预 算数增减	增减变化原因说明
合 计	80	28.8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0.3	-1.7	压缩开支
3、公务用车费	79.7	30.5	是增加治理超限超载 车辆支出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9.7	30.5	是增加治理超限超载 车辆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费			
说明：			
1、“本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 4 个预算单位。			
2、“本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175 人，其中：在职人员 92 人，离退休人员 83 人。			

五、2018 年预算基金支出表

部门预算公开表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六. 2018 年预算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预算公开表6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名称：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1864.12	一、一般公共服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事业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31
四、经营收入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3.18
五、其他收入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21739.7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2.93
本年收入合计	21864.12	本年支出合计	21864.1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收入总计	21864.12	支出总计	21864.12

七. 2018 年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预算公开表6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名称: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1864.12	一、一般公共服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事业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31
四、经营收入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3.18
五、其他收入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21739.7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2.93
本年收入合计	21864.12	本年支出合计	21864.1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收入总计	21864.12	支出总计	21864.12

八. 2018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预算公开表8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类款项)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补助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31	88.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8.31	88.31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8.31	88.31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3.18	23.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18	23.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93	15.9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25	7.25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739.7	1213.45	20526.25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21739.7	1213.45	20526.25			
2140101	行政运行	172.14	164.14	8			
21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6		386			
2140104	公路建设	19588.15		19588.15			
2140106	公路养护	1232.7	688.6	544.1			
2140112	公路运输管理	270	270				
2140131	海事管理	90.71	90.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93	12.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93	12.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93	12.93				
	合计	21864.12	1337.87	20526.25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说明

2018 年财政拨款 21864.12 万元,其中上级补助 3081.17 万元、非税收入及本级财政拨款 18782.95 万元。

2018 年财政预算支出 21864.1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73.73 万元,项目支出 20690.39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说明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31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3.18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21739.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93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 工资福利支出 1024.07 万元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1.49 万元

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448.31 万元

共计基本支出 1723.87 万元。

四、2018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18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80 万元，同比上升 146%。
其中公务用车费 79.7 万元，同比上升 62%。主要是增加治理
超限超载车辆预算 30.5 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说明

2018年我单位无政府基金预算。

六、部门收支表说明

九台区交通系统2018总收入21864.12万元，非税收入及
本级财政拨款18782.95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31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支出 23.18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21739.7 万元，住房保障支
出 12.93 万元。

七、部门收入总表情况

九台区交通系统2018总收入21864.12万元，其中非税收
入及本级财政拨款18782.95万元。

八、部门支出总表情况

按功能分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8.31万元，医疗卫
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3.18万元，交通运输支出21739.7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12.93万元。

按科目分类：基本支出1173.73万元，项目支出20690.39
万元。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年长春市九台区交通系统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支出251.49万元，其中办公费32.35万元，印刷费5万元，差旅费13.5万元，邮电费2.35万元，维修护费3万元，取暖费25.01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9.7万元，咨询费3万元，手续费0.4万元，电费3万元，培训费1万元，专用材料费5万元，工会经费3.2万元，其他交通费用31.88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43.1万元。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年长春市九台区交通系统无政府采购支出。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18年长春市九台区公路管理段共有车辆8辆，其中：公务用车4台，执法车4台。

2018年长春市九台区地方海事处共有车辆2辆，一般公务用车2台。

2018年长春市九台区运输管理所共有车辆16辆，全部为执法执勤车辆。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

2018年九台区交通系统列入预算项目为九台辖区内危险桥梁改扩建工程及农村公路建设维护款20140.25万元。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预算中为预计数）。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预算中为预计数）。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一、住房公积金（科目代码2210201）：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近20 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十二、提租补贴（科目代码2210202）：指经国务院批准，于2000 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职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90 元。

十三、购房补贴（科目代码2210203）：是指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 号）的规定，从1998 年下半年停止实

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 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 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1999 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字[2005]8 号）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十四、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以及其他费用。